

2023年读后感高中(优质6篇)

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，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，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。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？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帮助！

读后感高中篇一

《时代广场的蟋蟀》是写一只乡间蟋蟀无意来到城市，结交了许多朋友，当上了纽约明星，最后想找会自由，于是，它跳上列车回到乡下。

这本书令我感受很深，这只蟋蟀的经历可能令人不解，既然有了名誉，出了名，为何还要回到乡下？那是因为自由，对蟋蟀来说，出名非它所愿，纯粹事出偶然，而自由才是它的一种选择方式，对一只蟋蟀而言，在荣誉和自由面前，它会毫不犹豫的选择自由。在纽约，亨利猫和塔克老鼠成了蟋蟀最好的朋友，塔克老鼠为了救蟋蟀，曾付出了自己多年来的心血，把倾家荡产全部贡献出来，救了蟋蟀的命。在蟋蟀临走时，它们还摆下丰盛的食物，用不舍的眼光看着蟋蟀。友情如金，对每个人都非常重要，如果蟋蟀没有遇上亨利猫和塔克老鼠，那它的命运不知如何。

读了这本书，我有思考了许久，得出一种相反的事实：对于21世纪的处于喧嚣生活之中的我们来说，不出名，宁可死。不出名，就会永远被压在生物链的最底层，总也不得翻身。而“自由”又是什么？铺天盖地的物欲挤压之下，属于个人的一点快乐早已消失，“自由”早已变得像金子那样珍贵。重温一下蟋蟀的故事，能够激活我们对于昨天温暖的回忆，以及对自由选择时代的遥远感动。

读后感高中篇二

《三国演义》乃四大名著之一，是一部断代的历史小说。由明朝的罗贯中根据当时流行的话本收集而成，主要介绍在东汉末年，群雄争霸的景象，讲叙魏、蜀、吴三国的交战故事。其中以蜀为正统，正面人物关羽和诸葛亮；反面人物曹操；庸主献帝、刘禅；无能之辈吕布、袁术、袁绍、刘表、刘璋；器量狭窄的周瑜；厚忠的鲁肃；勇者张飞、许诸、典丰；还有因行间而貽笑千古的蒋干，形态各异。

若说印象最深的莫过于蜀国的诸葛亮，它是一个鞠躬尽瘁、死而后已和熟知天文地理、过去未来无所不知、能文能武、足智多谋、呼风唤雨集聚于一身的忠臣。他是一个大人物，作者用祭东风，草船借箭，三气周瑜，智斗华容道，巧摆八阵图，骂死王朗，空城计，七星灯等事例证明了他的能耐，令人佩服得五体投地。

《三国演义》是章回小说之一，在我国文学史上占了重要的位置，其中，许多故事都使人拍案叫好，包括：草船借箭、空城计、大意失荆洲……其中我最感兴趣的属——三气周瑜了，一气周瑜，据说当时周瑜与刘备约定，由周瑜攻打曹军把守的南群。周瑜率兵出战，曹仁见周瑜，令军士破口大骂，周瑜于是口中喷血进营。第二天，周瑜到南群，见赵云在楼上大喊我奉军师之命，已收复此城，周瑜大怒，正要攻取荆洲、襄阳，忽听哨兵报告，诸葛亮派人拿了魏军兵符，连夜赶赴荆洲、襄阳，谎称曹仁求救，诱骗守城军出城，后被张飞、关羽乘机袭取了两个城，周瑜听了，大叫一声，气得伤口迸裂昏死过去。

二气周瑜，周瑜醒后，大骂诸葛亮，后让鲁肃说服刘备归还荆洲，可任未答应，最后诸葛亮才答应攻下西川，才还荆洲。周瑜为此而愁，忽闻刘备丧妻，生出一计，又用主公的妹妹许配刘备，将其骗来，囚禁他，用他换回荆洲，可是赵云破坏了此事，刘备带妻逃到江边，这时，诸葛亮与周瑜都领兵

上岸，但在黄州周瑜遭关羽、黄忠、魏延阻击，大败而归，江上军士一齐高喊：“周郎妙计安天下，陪了夫人又折兵。”周瑜一气，又大叫一声，金疮迸裂，倒在船上。

三气周瑜，周瑜当上南郡太守后，报仇心切，要鲁肃做说客，告诉刘备：“孙权愿派兵相助，取西川做为嫁妆，送给皇叔，然后你把荆洲还给东吴，因此吴军过荆洲，希望提供粮食”，诸葛亮一听连忙说好，而又秘密吩咐赵云行事，周瑜听了，派兵直去荆洲，糜竺奉刘备命令通告周瑜：“刘备已准备好，在城外等候，周瑜信以为真，哪知中了计，赵云在城上喊到：“军师知道了都督的诡计，派我来镇守，周瑜慌忙退兵，这时，张飞、关羽、黄忠、魏延从四面而来，“活捉周瑜”的口号响天震地，周瑜气极败坏，大叫一声，伤口复裂，跃下马，被众将救上船。

虽说诸葛亮是三气周瑜，可周瑜死后，诸葛亮也感叹不已，因为他又失去了一个知己。

这则故事给了我很大的启迪，诸葛亮虽有机智过人的头脑三气周瑜，可他对周瑜的死有些遗憾与悲叹，诸葛亮也不愧是蜀国一大人物也。

看了《三国演义》，完全改变了我对它以前的认识，它的文学是博大精深的，故事的连续性，让人不得不想把它一鼓气看完，其中作者描绘得栩栩如生的人物，让读者与剧情紧紧地融合在一起。

回味一下，《三国演义》确实是一本值得一看再看的好书，多读一次，感融就越深，理解就更透彻，使自己的文学素养就更有提升。

《三国演义》读后感（三）

——《创世通天》读后感

《创世通天》，这个霸气的名字驱使着我一探究竟，初看这本书，我就被吸引了。作者构建了一个极其恢弘的世界观，从始祖创世，再到生灵出现，随着作者娓娓道来，我仿佛置身到了一个充满着奇幻色彩的异界大陆，其中的魂脉、星命系统看出了作者的独特思维，是这篇小说的几大亮点之一！

主角是一个叫宇文洛的少年，出生于以力量为尊的兽域，这里异兽横行，人类的力量十分弱小，因为年幼体弱，从小便受尽了族内族外的歧视，弱小的他只能通过不断逃跑来生存，他的逃跑使他成为了人们口中的“逃跑专家”，成为了众人眼中的懦夫，而就是这位少年，在无数辱骂与嘲笑之中，不断成长。他用自己的实力证明了，他——不是一个懦夫。

这本书虽然是一部玄幻小说，但他却包涵了人生的哲理，做人应有的品质。

世间万物本应平等，奈何人神地位天地悬殊。

人性本无善恶，恶人亦有善良之初。

在我心中，他不仅仅是一部玄幻小说，更是一部人生指引，写尽了人间百态，道破了悲欢离合。

宇文洛，在生活中一次次逃跑，他的生活，是背负着耻辱的，但他渴望受人尊重，为了变强他一次又一次在鬼门关前徘徊。他没有那种圣人的慈悲胸怀，他也不像恶人一样阴险手辣。他——只有自己的原则，自己的底线。

主人公从一开始的“懦弱”，到最后肩负起拯救族人的重担，并逐步走向更广阔的天地，他，经历了多少？()这是需要多大的努力和毅力啊，为了自己的尊严，为了自己的家人，他不断地提高自己的实力。

宇文洛告诉了我，成功不是一朝一夕，你固然需要有与生俱

来的天份，但不断的努力才是走向成功的关键，凡事都不能轻言放弃，其次你需要一个正确的方式，路本没对错，对错只在于走路的方式，最后怀着一个善良热诚的心，也许那个不经意的人就是你的贵人，就算曾经的废物也可以一鸣惊人。

宇文洛告诉了我，人外有人，天外有天。别以为取得了一些成就，就可以沾沾自喜。说不定就在你暗自欢喜的时刻，就有人超越了你。成功，需要的是天赋，但更多的是努力。还需要的是超越自我，突破极限，不要以为那一小块天空就是你的顶点。

宇文洛告诉了我，不要总活在别人的保护下，不要总在翅膀的庇护下生活。他十八岁就独自肩负起重任，舍弃了那美好的生活。因为他懂得，庭院里的树木长不成参天大树，在这等生活中过去的人，始终会是个庸人。

逃跑并不可怕，可怕的是再一次次逃跑的过程中，你失去了迎接困难的决心。

读后感高中篇三

在看这本书后，我知道了狼的许多难以置信的战法：第一，不打无准备之仗，踩点、埋伏、攻击、打围、堵截，组织严密，很有章法；第二，最佳时机出击，保存实力，麻痹对方，并在其最不易跑动时，突然出击，置对方于死地；第三，最值得称赞的是战斗中的团队精神，协同作战，甚至为了胜利粉身碎骨，以身殉职。还知道了成吉思汗是怎样仅用区区几十万骑兵就可以占领了中亚、匈牙利、波兰、和整个俄罗斯，并击垮了波斯、伊朗、中国、印度等文明大国，而且还消灭了西夏几十万铁骑、大金国百万大军、南宋百多万水师和步骑、俄罗斯钦察联军、罗马条顿骑士团；还迫使东罗马皇帝采用中国朝代的和亲政策，把玛丽公主屈嫁给成吉思汗的曾孙的。其中我觉得最精彩的部分是：有一次陈阵所在的生产队要围猎狼群，因为那群狼把一群军马给杀死了，还差点害

得一位游牧民死亡。虽然说狼是内蒙古的守护神，但是这次狼给人们带来的损失太大了，因此政府决定要消灭这群狼。

读后感高中篇四

一部无比热门的书，在学校的图书馆要预约好久才可以借到，热门有其热门的原因，看完厚厚的三大本，确实是受益非浅，感触颇深。

路遥，杰出的中国作家，他在用生命写作。身患癌症的他，坚持写作，当写到本书的三分之二的时候已经病入膏肓，但他依旧用毅力，默默地耕耘着这片他热爱的土地。

《平凡的世界》，一部恢弘的历史史诗，看到的，是上世纪70到80年代的时代巨变，看到的是平凡世界里的或温情或无情或美好或丑陋；看到的是站在历史潮头的青年，为生存为理想而努力。

爱上一个黝黑、矫健、有思想有理想的青年——孙少平。在饥饿、贫寒中坚持求学；不甘平静地生活在双水村中，追逐心中的梦想，来到了黄原城；对苦难有一番深刻的理解，在矿井里艰苦的工作；在恶劣的环境中，坚持看书学习；孝敬父母，关爱妹妹，收入微薄，也不忘给父母妹妹寄钱；真诚善良，与王世才、嫂子、明明、小黑子的亲密，不是亲人胜似亲人；在受伤后，坚强地站起来，重拾生命的希望；理智果断地拒绝金秀的爱；自立自强，拒绝吴仲平和妹妹调到省城的帮助。太多太多的美好品质打动着，像晓霞一样，爱上了这名农民出身的煤矿工人。

田晓霞，新时代的美丽女性，有知识有见识，有理想有上进心，不顾地位不平，深爱着少平，面对自己的未来，追随自己的内心，没有选择自己不喜爱的教师职业，更不屑与依靠父亲的关系进入行政机关。至死，晓霞依旧美丽。

孙少安，因为受教育的程度有限，他有一定的农民的局限性，但他又不同于普通农民，他有责任心有担当，孝敬父母、帮助乡民、重修学校，知识有限但中华民族的美德无限；他突破农民的封闭性，有胆有识，先行责任制，率先办起乡镇小砖厂；工作虽苦虽累，但乐此不疲；在砖厂破产后，虽然颓废了一年，但孙少安没有被打垮，后来又总结经验，东山再起。

秀莲，典型的农家妇女，又有平凡劳动女性的淳朴，甚至是伟大！！我在看书时，总是觉得，这个“来路不明”的小媳妇，对于孙家是一个灾祸，少安与润叶的爱情修不成正果，草草娶来了秀莲一定是个悲剧。不过我错了，纯真、善良的秀莲，孝敬长辈，爱恋丈夫，勤劳吃苦，无怨无悔地奉献。分家时，她显现出自己的狭隘，但在少安创业时对少安的支持，对破产的少安不离不弃，安抚自己的丈夫，偷偷流泪也不在丈夫面前流泪，鼓励支持少安东山再起，给少安力量，是少安温暖的港湾坚强的后盾。

孙玉厚和少安他妈、少安奶奶，一辈子勤勤恳恳的生活在这片土地上，无怨无悔地劳作，就算贫苦也不失对生活的希望。他们保守老实，对后辈的行为选择不了解，但他们是好长辈，他们不会束缚子孙飞翔的翅膀，看着儿子远航，他们是祝福祈祷与守望，在孩子成功时，不骄不躁，本分生活，在孩子失败时，永远是孩子最可靠的臂膀。

秀莲和少安爸妈，艰苦时相亲相爱，生活一有改变，就有了矛盾，后来经历一场真正的灾难，又和好如初。生活就是那么美妙。

厚厚的三本书，就快看完了。秀莲的不幸，戛然而止，给我们留下了一片思考的空间，卖命工作又日渐消瘦，为秀莲的病埋下铺垫，但我相信，好人有好报，秀莲的肿瘤一定是良性的，少安又有一定财力给秀莲治病，秀莲一定会好起来的。这也是刚刚致富的中国人所要面对的问题：挣钱重要，健康

也重要，学会善待生活享受生活更重要。

少平转危为安，美男子为他脸上的疤感到伤心，我也知道，少安一定会振作起来的，而脸上的那道疤，是少平这辈子抹不去的勋章。看着书，我以为，有金秀的爱，有妹妹和准妹夫的帮忙，少平娶了金秀，到省城机关工作，少平的苦日子熬到头的，这是故事的完美结局。后来，看完小说第一遍，少平拒绝了金秀，拒接了准妹夫的好意，回到了他的矿区。

一开始，不甚理解，难道，少平要继续在矿井里工作，那这样的生活什么时候才是头啊。又看了一遍，豁然开朗，原来我想的完美结局是那么的平庸狭隘而不完美，少平理智对待爱情，不辜负金秀对自己的爱，自力更生，在属于自己的天地里奋斗，没有放弃对晓霞所说的理想，考上矿业技校，他黑暗的矿井生活一定会熬到头的，而他也一定会找到一个善良的适合他的好姑娘。

读后感高中篇五

一场漂浮的雨过后，阳光带着清新的空气飞来。我从抽屉里翻出一本书，书名是《爱的教育》。

翻开书，扉页上写着两行字：学会感恩-妈妈。

这本书是意大利作家亚米契斯写的，只读了几行，我放不下。

这是一本书，从四年级学生埃里克的角度描述了他发生的事情，并写在日记上。这本书是一个小故事，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一个叫做“小抄写员”的故事。

叙利奥的父亲是一名铁路工人，为了养活一大家子，他帮杂志社抄写。叙利奥不忍心看到父亲的辛苦，于是在父亲停止写作后，晚上帮父亲抄写。但由于睡眠不足，一天晚上，居然躺在作业本上睡着了。父亲严厉批评了他，他想说出真相

却忍住了。然而，每天晚上抄写已经成为一种习惯。那天晚上，叙利奥又起床了。他不小心撞倒了一本书。他很紧张，害怕打扰他的父亲。但他没想到他的父亲站在他身后。他明白了一切，父子俩紧紧地抱在一起。

父子关系是广泛的。“当一个人爱别人，也被别人爱的’时候，那么这个人就是最幸福的。”。不是吗？叙利奥爱他的父亲，忍受委屈。他把一切都埋在心里，因为他爱他的父亲，他的父亲也爱他。

读完这个故事，我想起了生活中的一些例子：

每当妈妈让我洗碗扫地时，我都很不情愿，经常让妈妈用一些东西“贿赂”我。“拿人的钱嘴短”，我拿了妈妈的东西，不好意思不为她分担家务，但我总是假装尽力欺骗妈妈对我的信任。有时候，虽然我妈妈贿赂了我，但我什么也没做，所以我经常让我妈妈生气。

我被叙利奥关心父母、孝顺父母、体贴父母、勇于分担家庭责任的精神所感动。在当今社会，我们独生子女受到父母的照顾。他们都是“小皇帝”和“小公主”。他们总是抓住父母对我们的溺爱和攻击，所以父母无能为力。

这本书是一本好书，让我明白了很多道理，我要把书中的精神永远留在我们心中。

读后感高中篇六

在寒假里，我读了不少书，还重温了三年级背过的《弟子规》。明白了不少道理。

弟子规首先就告诉我们：首孝悌。主要的.意思是：年幼的人，在家的的时候要孝敬父母，出门的时候要尊敬兄长。人一生更重要的，就是亲情。没了亲情，怎么都不会快乐。次谨信，

告诉我们：说话要恭敬诚信。人要言而有信，说话不能不经大脑，要做到一言即出，驷马难追才行。泛爱众，而亲仁；有余力，则学文，说的是：要博爱大众，亲近有仁德的人。这样躬身实践之后，如果还有余力，就再去学习各种诗歌文学。作者把《论语、学而篇》中的“弟子，入则孝，出则悌，谨而信，泛爱众，而亲仁。行有余力，则以学文。”这段话做为总纲，目的是要告诉人们教育弟子应谨遵圣人的教诲，不可误入歧途。

在生活中，弟子规有时也很有用。如：“缓揭帘，勿有声；宽转弯，勿触棱……”

从弟子规中，我学会了好多道理，我要做一个好少年。